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
對其準確性或完備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
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LONGHUI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龍輝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07)

(1)延遲寄發通函；

及

(2)繼續暫停買賣

茲提述龍輝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六年四月二十九日的公告，
內容有關(其中包括)買賣協議(「**該公告**」)。除非本公告另有界定，否則本公告所用
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應具有相同涵義。

誠如該公告所披露，一份載有(其中包括)：(i)關於收購事項的進一步詳情；(ii)獨立
董事委員會致獨立股東的意見函件；(iii)獨立財務顧問致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
東的函件；(iv)有關目標公司的會計師報告；(v)股東特別大會通告；及(vi)上市規則
規定的其他資料的通函(「**通函**」)，預期將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或之前寄發予股
東。

由於本公司需要額外時間編製及審定將載入通函的資料，預期通函的寄發日期將延
至二零二六年七月三十一日或之前。

繼續暫停買賣

應本公司要求，本公司股份已自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星期一)上午九時正起於聯交所暫停買賣，並將持續暫停直至另行通知為止。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龍輝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洪瑞澤

香港，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三名執行董事，分別為洪瑞澤先生、蘇錦存先生及袁明捷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譚秉忠先生、張霆邦先生及梁智慧女士。